

证券代码：301000

证券简称：肇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7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由董事长邵雄辉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以现场结合线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雄辉先生主持，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主持人和表决程序等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内容和格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员工借款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为员工提供福利借款，能够减轻员工经济负担，更好地吸引和留住关键岗位的核心人才，进一步完善员工福利制度体系建设。公司借款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员工提供借款暨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体现公司的人文关怀，更好地吸引和留住关键岗位核心人才，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向员工提供借款（《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除外），以减轻公司员工的经济压力，有利于稳定公司的人才队伍，提升人才团队的凝聚力。本次公司为员工提供财务资助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